

最新我与地坛的读后感(实用8篇)

很多人在看完电影或者活动之后都喜欢写一些读后感，这样能够让我们对这些电影和活动有着更加深刻的内容感悟。那么该如何才能够写好一篇读后感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搜集的读后感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我与地坛的读后感篇一

在生命最灿烂的青春年华，命运却与史铁生开了一个玩笑——失去了双腿。从此，他的生命发生了巨大的转变。失去双腿，这种难言的痛苦也许会使有的人放弃生命，从此一蹶不振。史铁生，在失去双腿的最初，它与普通人一样，有种对生活的放弃。——“两条腿残废后的最初几年，我找不到工作，找不到去路，忽然间几乎什么都找不到了，我就摇了轮椅总是到它那儿去，仅为着那儿是可以逃避一个世界的另一个世界。”

然而，一座废弃的古园——地坛，改变了他的人生。这篇文章中，没有华丽的语言，没有精湛的手法，却用它朴实无华的文字中充满了史铁生真挚的情感，文字中的哲理，深深地吸引读者。

史铁生二十一岁时，失去了双腿，在这个美好的年龄失去双腿，无疑对他来说是五雷轰顶。这惨痛的灾难，对正年少轻狂的他来说，是难以接受的。他变得颓废，变得对生活失去希望。然而，母爱唤醒了 he 内心深处的希望，史铁生拒绝了死亡。当史铁生在痛苦中煎熬时，他的母亲又何尝不是呢？——“儿子的一切苦难，在母亲那里都是加倍的。”史铁生来到了地坛，一个宁静的地方，在这里，他遇到了一对老夫妇、一个唱歌的青年、女教师、长跑运动员、弱智的女孩……这些人，为他展现了生命的意义，让他领悟了生命的真谛。

在他在地坛中，沉浸在自己的世界时，他的母亲依旧在烦恼，为了儿子的安全，她常常悄悄地去寻找儿子，有时甚至因此而迷了路。史铁生很幸运，正是因为这一个个平凡的人，一件件平凡的事，让他从生活的阴影里走出，重新振作起来。可以说，史铁生的转变，与地坛，和地坛中的一切，是密不可分的。

生命是这个世界上最珍贵，也是独一无二的东西。没有生命，梦想，成绩，都只是浮云。人生不可能是完美的，其中一定会有无数的挫折，而这些挫折，却不能成为放弃生命的理由。而这些挫折，应该是激励你不断前进的动力，每一次挫折之后，你的灵魂都将得到一次升华，你将变得更加成熟。不经历风雨，怎能见彩虹，正是因为这些挫折，我们才能体会到人生的乐趣。只有经历挫折，才会让我们明白生命的价值和意义。

挫折，并不可怕，可怕的是放弃希望。在残奥会上，有多少残疾人为国争光，他们并没有因为自己的伤残而放弃希望，他们甚至可以超越那些健全的人。霍金，一位伟大的科学家，他所承受的痛苦是难以想象的，命运将他永远地固定在了轮椅上，但他却并没有因此放弃，他认为：“我的手指还能活动，我的大脑还能思考；我有终身追求的理想，有我爱和爱我的人和朋友；对了，我还有一颗感恩的心……”他并没有退却，还成为了一名伟大的科学家，远远地将那些健全的人甩开，霍金用他的生命铸造了一个神话，完美地诠释了生命的真谛。

我与地坛的读后感篇二

关联词：母爱，生命，人性，信念，灵魂。

从小到大，遇到的任何人任何事都可能会影响人生轨迹，接受命运也许能让我们更坦然的面对人生，“我”的一生就像地坛的一生，享受过繁华似锦，也经历过萧条破败，最终还

能以一个局外人的身份平静地回顾。

关于作者，在没有从作品感受作者性格之前，一直以为他是一个坚韧不拔，身残志坚的“伟人”，在这本书里，我看到的更多的是一个再平凡不过的普通人，他有崩溃，有敏感，有不可理喻，有面对突如其来的灾难的无所适从，甚至有想过结束生命。任何伟大的顽强背后不是求生的无可奈何。

整本书读下来酣畅淋漓，本来想说读书的时候，把好的句子标注出来，后来发现要真是画，简直密麻的不能看了。相比细腻的描写，更佩服他深邃的思想。

关于未来的拷问，关于生活的质询，觉得以我的人生阅历想要完全通透的理解简单故事背后的道理还是有些困难。或许人到中年我再来读一次，会有不同的体会。

我与地坛的读后感篇三

其实《我与地坛》不仅仅是一本书，它更是一本智慧。它让我们在另一个角度观察生命，在绝望和希望的临界点品味人生。

作者史铁生在二十一岁时因腿疾回北京住院，从此他再没有站起来，在人生最狂妄的年龄忽地失去了双腿。对于人生来说，最可怕的大概就是“生命的反差”。如果史铁生与生俱来就是这样的状况，那倒恐怕没太大痛感了。可问题在于，命运为史铁生安排了一个残酷的圈套：先送给他一副比健康人还要健康的身体，然后一个急转弯毁了他，这种巨大的灾难突然降临，对于芸芸众生中的任何一个个体来说，都是极其残忍的。面对这样的不幸和苦难，他开始了对生命的思索与追问。

他“曾一连几个小时专心致志地想关于死的事情”，在经历了一次次心灵与死神的斗争之后，他最终拒绝了死亡。他在

书中说“死是一件不必急于求成的事，死是一个必然会降临的节日。”这句话的沉着稳重深深撼动了。生死不是我们能选择和掌握的，我们所能够做得只是好好地利用生与死之间的时间。然而，面对挫折和苦难，有些人却选择了亲手扼杀自己的生命：法国著名作家莫泊桑用裁纸刀割开了自己的喉咙；日本著名小说家川端康成在写作公寓里含煤气管自杀身亡；中国当代诗人海子在留下一句“面朝大海，春暖花开”后，卧轨自杀这些事实让人触目惊心，留给世人的只有感叹和惋惜，追其根源是对生命的不负责，对生命的不重视。

其实生命对于我们每个人来说，都只有一次，对于这仅有的一次，我想我们应该好好把握。诚然，人生难免有许多坎坷，但这不应成为逃避生活的理由，又有哪个人的一生是一帆风顺的呢？正是有了这些磨练，才使我们体味到人生的乐趣。我们应该懂得热爱生命，重视生活的磨练，体验友爱、负责、学会珍惜自己，省悟生命的意义与价值。

史铁生没有放弃自己的生命，顽强地走了过来，文坛上多了一个新秀。是母亲的爱唤起了他的意志，史铁生天天在轮椅上过着，他的母亲为了他不再受到伤害，便让“跳”“跑”等字眼在嘴里消失了。我们也应该为这一细节而感动，那是一种默默的伟大的母爱。作者朴实的一句话应当成为名言：“儿子的一切苦难，在母亲那里都是加倍的。母亲想帮助儿子走出困境却不知怎么帮；儿子一个人出去，心中害怕却不能阻止；儿子不愿有人跟着，母亲心中理解却难以忍受担心受怕的煎熬悄悄来寻，又时时提醒不能被儿子发现。这样的母亲注定是天底下活得最苦的母亲。就像作者在文中写到的那样，“她太苦了，上帝看她受不住了，就召她回去。”

当他的第一篇文章被发表的时候，他想与母亲分享快乐，很遗憾的是，他的母亲再也知道了，已经永远在天涯守护着他。“树欲静而风不止，子欲养而亲不待”，何必要让自己感到悔恨时才醒悟呢？还是父母在身边的时候，对他们好一

点，文中作者多次问到：“我为什么要活着？”而我们又能为母亲做些什么呢？我在自己内心深处回答的是：为了母亲，为了亲人，为了自己的梦想，为了自己未尽的责任。

我与地坛的读后感篇四

关联词：母爱，生命，人性，信念，灵魂。

从小到大，遇到的任何人任何事都可能会影响人生轨迹，接受命运也许能让我们更坦然的面对人生，“我”的一生就像地坛的一生，享受过繁华似锦，也经历过萧条破败，最终还能以一个局外人的身份平静地回顾。

关于作者，在没有从作品感受作者性格之前，一直以为他是一个坚韧不拔，身残志坚的“伟人”，在这本书里，我看到的更多的是一个再平凡不过的普通人，他有崩溃，有敏感，有不可理喻，有面对突如其来的灾难的无所适从，甚至有想过结束生命。任何伟大的顽强背后不是求生的无可奈何。

整本书读下来酣畅淋漓，本来想说读书的时候，把好的句子标注出来，后来发现要真是画，简直密麻的不能看了。相比细腻的描写，更佩服他深邃的思想。

关于未来的拷问，关于生活的质询，觉得以我的人生阅历想要完全通透的理解简单故事背后的道理还是有些困难。或许人到中年我再来读一次，会有不同的体会。

我与地坛的读后感篇五

当我合上《我与地坛》时，深深地被史铁生对生命的敬畏，对生命的尊重，对生命的渴求，对生命的思考所震撼。

在史铁生最为失魂落魄的日子里，他来到了上帝为他苦心安排的栖息场所，一座废弃的“古园”，荒芜冷落的地坛。第

一次摇着轮椅进入地坛时他就明白了，这是一个他能逃避一切痛苦愤怒的地方，一个能让他”默坐，呆想“的港湾。在这里他能忘却最狂妄年龄的一切不幸，推开耳边的嘈杂，窥看自己的灵魂。陪伴他挥洒青春的是它，荒芜并不衰败的地坛。当寂静阳光平铺把道路上每一个坑洼映照地灿烂之时，史铁生在颓墙边看书，当那对煞羨旁人的冉阿让和柯赛特在沿着地坛漫步时，史铁生在荒草旁写作。

当彼岸的旭日升起此处的夕阳收起苍凉残照之际，铁生在这专心致志地思考。就是在这个偏僻的园子里史铁生写出了自己对生命的思索，对生死的理解，用笔杆为自己捣鼓出了一条路，一条前无古人只得靠自己摸索的路，一条仅属于自己的救赎之路。且不谈他生命的厚度，单是在地坛这一并未有太多变化的环境下能不断汲取新知识产生新感悟，就足以令我羞愧不已。

想到自己有时将思维的狭隘归结于没有足够多的渠道认识世界，这真是愚蠢至极的行为！看看摆在史铁生眼前的都有些什么呢，伫立在那的藏黑柏树，石阶上铺着的褶皱报纸，自然坦荡的野草荒腾。但他的思想源泉却未枯竭过，他自问”适合小说的生活素材为什么就要到你这个跛子这里呢？，人满世界都有灵感枯竭的危险，凭什么你能一片接着一片写下去呢？”，自答到：“因为人真正的名字叫做欲望”，因为想活着，所以才不断写作，因为需要写作，才不断思考，琢磨，关注，咀嚼。我问自己：你想活着吗？想活。怎么个活法？不知道。这样不思考的原因也就一目了然了，因为缺少了一座连接思维与欲望的桥梁，并非什么缺少认知世界的通道，那与这座桥毫无干系。

这座桥是抽象的，不可触碰，除了自己没人能明白，就像一本学生证一样，当且仅当属于你的那本被你持有时，它才有效。当你踏上这座桥时，你会看见令人沉醉的美景，你会体会到蕴含在沿路风景中所有独特的情怀和意蕴，情迷其中，醉生梦死。你拥有一辆破旧不堪的自行车，或一部豪华舒适

的小轿车，也可能仅是步行，这都无足轻重，因为你并不会感觉到疲惫，这是十分神奇的事情，仿佛有源源不断的动力不断注入你的身体，用以抵消前进所需要的能量。”前方太阳正燃烧着爬上山巅布散烈烈朝晖“。我想早日踏上这座神秘的桥梁。

我与地坛的读后感篇六

当我合上书页时，不禁被当时的天真给逗笑了。依稀记得有这个想法是因为当时看了这本书的引荐语：“本书讲述的是一个名叫地坛……”。其实这想法也并非大错特错。对于史铁生先生而言，地坛不仅仅是一个景点，更像是一位朋友，在他处于人生低谷悲痛之时，“他”给予他抚慰，听着他抱怨上帝的吝啬；在他寂寞孤独之时，“他”给予他温暖怀抱；在他对世界绝望时，“他”告诉他自然中蕴藏的壮美之景。于是，史先生重新点燃了生命的火焰，不再悲天悯人，恍惚意识到，在这些白白流动的时间中，是该干些什么了！他拿起笔，开始近乎疯狂的创作，而这，却让他的精神失去自由，当他再走向地坛时，他释放了自己，明白了创作的目的，为活着而写作。

我闭了闭眼，又抬头望向窗外，世间有多少不停忙碌奔波的人，又有多少在不堪压力最终被击垮，而史先生却全力坚持了下来，这其中原因为何？我想，应该是史先生有着他自己的精神家园吧，就像王小波曾著一本书，名叫《我的精神家园》，里面阐述了他对精神家园的理解和自己的寄托。于大家，每一个人都在被不同的挑战而挑战，有的人倒了，有的人继续咬力坚持着，惋惜的是，他们却又被下一个挑战给打败了。而这时，真正能让你再次满血复活的，正是你的精神家园！那里有你的信念，有你刻骨铭心的曾经，有你坚持不懈的缘由。在你强大精神的支持下，成功必将会再次属于你。

或许那步着似荒芜又生机勃勃的土地——地坛——是史铁生先生最坚持的精神支柱，或许那个心心念念永远挂在心头上

的人，是你勇往直前的动力；或许那段你可以为之上刀山下火海的感情，是你向更完美的自己进发的执念；或许是对国家，对自然的那份拳拳之情，让你忍受了一切苦难献身于世界。这么多的或许，却只为说明一件事，当你有了自己的精神家园时，一切突如其来的考验最终会因为你的强大而退缩。

我拿起笔，精神抖擞，感受到前所未有的清爽，想着我最后一年最期盼的成功，翻开了手头的书本。

前两天，我读了《我与地坛》这篇文章，看完之后，我感触颇深。

《我与地坛》文中的园子荒芜但并不衰败，从蜂儿、蚂蚁、瓢虫、露水中我仿佛嗅到了生命的气息，纤细弱小的身体却蕴藏着无尽的生机。我想，人生也如同这园子一般，可以贫困遇挫但不能屈服。一个人若是被命运击垮了，那么他岂不是连这些细小的生物都不如？史铁生在园子里思考着死与怎样活的问题。最后他终于想通了，死是一个必然会降临的节日。而我们生存，就要实现我们的价值，把个体有限的生命融入到丰富的世界去。母亲对史铁生产生了很大的影响和激励。可以说，园子是用自己的胸怀包容着作者，母亲是用爱包容着作者，“有过我和车辙的地方也都有母亲的脚印，”这是史铁生对母亲的理解与感激。一个鲜活灵动的缤纷的世界，不仅让史铁生感到不管怎样微弱纤细的生命都能按自己的方式活着，都有存在的理由，也让我对生命有了新的认识与思考。作为个体，生命是有限的；但从人类和宇宙的整体看，生命是生生不息，是永恒的。我常常想支撑着史铁生以残疾的身躯活下去的力量是什么，感恩，感恩母亲，感恩生命也许是最好的答案。

《我与地坛》表现的对生命的理解，值得我们有一辈子的时间去思考。

我与地坛的读后感篇七

当赏读完一本名著后，相信大家都积累了属于自己的读书感悟，为此需要认真地写一写读后感了。现在你是否对读后感一筹莫展呢？以下是小编精心整理的我与地坛读后感，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虽然这本书中的有些文章早已在初中的阅读练习题中出现过，但是再次拜读后我又有不一样的体会。同时我自知仅凭自己现在的阅历不能完全体会到文章更深层的内涵，所以就在此把自己的一些小体悟记录下来。

关于生死

“生死”是一个亘古不变的话题，本书就像大多文人骚客的作品一样几乎每篇文章都提到了这个话题。在《我与地坛》中作者写道：“一个人，出生了，这就不再是一个可以辩论的问题，而只是上帝交给他的一个事实；上帝在交给我们这件事实的时候，已经顺便保证了它的结果，所以死是一件不必急于求成的事，死是一个必然会降临的节日。”一个沉重的话题，却被作者以一种轻松的比喻那么淡然地看破一切地解释完毕，这其中的虚无感与那种处之淡然的感觉就这样渗透在作者的文字中，原来死亡不过如此啊，原来死亡是给度过一生的疲惫的我们用来休息的节日啊，这种轻松让人感到有些不寒而栗，但细想起来却觉得其实就是如此，尽管我们畏惧死亡（可能只有极少数不是），因为死亡代表着未知，黑暗，像一个无尽的深渊，但这是老天爷从我们出生起就给我们的一道难题，我们必须敢于直视它，勇敢面对它。正如老子的“无为”思想，当一个人可以不辨生死，无所谓死或生，那么他终将会走到天地中去，得到永生。

关于母爱

对于母亲的描写和对生死的讨论一样几乎在每篇文章中出现，

这可能与作者的母亲在作者最困难的岁月里给予他最无私最坚强的支持，而后又在作者寻觅到自己生命道路之时离开人世有关。所以我想在这里谈谈每一个平凡的母亲给予孩子的热烈深沉又伟大的爱。在《我与地坛》中，“我”的母亲每次都会目送我摇着轮椅走出家门去地坛，一回我走出去不久后又返回却发现母亲“仍站在原地，还是送我走的那个姿势，望着我拐出小院去的那出墙角，对我的回来竟一时没有反应。”不知那时的她是不是在想自己能否代替自己的孩子受苦。可是作者却没有明白母亲的苦心，直到母亲去世，作者才渐渐明白原来“这园中不单单是处处都有我的车辙，有过我的车辙的地方也都有过母亲的脚印。”《秋天的怀念》，《合欢树》中都描写了母亲感人的爱和作者对自己没能在母亲生前明白母亲的爱的忏悔。

不可能每个家庭都像作家史铁生的家庭一样，特殊的生活背景凸显出母亲伟大的爱，但是不能说我们的母亲的爱就不够伟大。小学时曾经有一段时间，我对自己母亲爱我的方式有点腻烦，她常常对我说“你看妈妈多爱你。”之类的话，因为那时的我常常读到母亲不让孩子知道，只是背地里关照孩子的文章，我觉得母爱就应该是这样默默的，哪个妈妈一天到晚把“爱”挂在嘴边呀？后来随着自己长大了，我发现妈妈是真的爱我，她每天都看着我出家门，然后每次都对已经在楼道里的我嘱咐“多喝水啊”，天冷时还常提醒我“课间操跑步时记着围围巾”等琐碎的小事，每每此时我都感到幸福不已。我慢慢明白了，每个母亲爱孩子的方式会有所不同，只不过我妈妈对我的爱表现得有些热烈。我认为所有母亲都是爱自己孩子的，只是孩子能否体会和理解这种伟大的爱。

关于命运

在《我与地坛》中作者有一大段关于命运的论述，“假如世界上没有了苦难，世界还存在么？要是没有愚钝，机智还有什么光荣呢？要是没有丑陋，漂亮又怎么维系自己的幸运？要是没有了恶劣和卑下，善良和高尚又将如何界定自己又如

何成为美德呢？要是没有了残疾，健全会否因其司空见惯而变得腻烦和乏味呢？……看来差别永远是要有的，看来就只好接受苦难……就命运而言，修论公道……”有些东西是与生俱来后天无法改变的，但是有些东西是依靠后天积累和刻苦训练练就的，文中有些“宿命论”的味道，我认为我们要先接受命运的安排，然后调整自己才能够积累更多，训练更充分，改变命运中可变的部分，而非自暴自弃，荒废一生。

读完整本书，“我已不在地坛，地坛在我。”这句出自《想念地坛》的话久久萦绕在我心中。地坛是作者十几年前找到的心灵避难所，“那儿是可以逃避一个世界的另一个世界。”（读后感）地坛空旷寂静，因为有了众多生机勃勃的小生灵，园子虽然荒芜但并不衰败。园子里有参天的古树，破败的院墙。地坛放弃了昔日的荣华，回归生命的起点，在安静中探寻生命的本真。虽然如今的地坛因游客渐多已少有最初的安静，但是每个人都可以在心中找到一个“地坛”，在那个寂静的地方回归生命的零度，思考生命的意义。

我已不在地坛，地坛在我。

北师大二附中高二（9）班

要是有些事我没说，地坛，你别以为是我忘了，我什么也没忘，但是有些事只适合收藏。不能说，也不能想，却又不能忘。它们不能变成语言，它们无法变成语言，一旦变成谣言就不再是它们了。：它们是一片朦胧的温馨与寂寥，是一片成熟的希望与绝望，它们的领地只有两处：心与玫萼。比如说邮票，有些是用于寄信的，有些仅仅是为了收藏。

如今我摇着车在这匾子里慢慢走，常常有一种感觉，觉得我一个人跑出来已经玩得太久了。有一天我整理我的旧像册，一张十几年前我在这圈子里照的照片——那个年轻人坐在轮椅上，背后是一棵老柏树，再远处就是那座古祭坛。我便到园子里去找那棵树。我按着照片上的背景找很快就找到了它，

按着照片上它枝干的形状找，肯定那就是它。但是它已经死了，而且在它身上缠绕着一条碗口粗的藤萝。有一天我在这园子碰见一个老太太，她说：“哟，你还在这二哪？”她问我：“你母亲还好吗？”

“您是谁？”“你不记得我，我可记得你。有一回你母亲来这儿找你，她问我您看没看见一个摇轮椅的孩子？……”我忽然觉得，我一个人跑到这世界上来真是玩得太久了。有一天夜晚，我独自坐在祭坛边的路灯下看书，忽然从那漆黑的祭坛里传出阵阵唢呐声；四周都是参天古树，方形祭坛占地几百平米空旷坦荡独对苍天，我看不见那个吹唢呐的人，唯唢呐声在星光寥寥的夜空里低吟高唱，时而悲怆时而欢快，时而缠绵时而苍凉，或许这几个词都不足以形容它，我清醒醒地听出它响在过去，响在现在，响在未来，回旋飘转亘古不散。必有一天，我会听见喊我回去。

——史铁生《我与地坛》

我与地坛的读后感篇八

生命本身就是含义无穷的，“蜂儿如一朵小雾稳稳的停在半空”，“蚂蚁摇头晃脑捋这触须，猛然间想透了什么，转身疾行而去”“瓢虫……”（《我与地坛》）史铁生笔下的这些小生命也都在思索着自己无穷的生命含义，不仅仅在吃，也不仅仅在睡，拥有了生命，也就有了演绎生命的使命，这是亘古不变的规则，对人，对虫子都是一样的道理。史铁生花了很长的一段时间到地坛去思考这一个问题，幸好他在思考这个问题的时候，顺便读了很多书，不知道他在书中找没找到他的“黄金屋”，也不知道他在书中找没找到他的“颜如玉”，但他有了“死是一件不必急于求成的事，死是一个必然会降临的节日”的感悟，也顺便告诉了我们这个道理。王羲之的“一死生为虚诞，齐彭殁为妄作”（王羲之《兰亭集序》）也是告诉我们活着要比死去有更多的意义。死是一个节日，在这个节日到来之前，我们能做的不外乎两件事情：

一是好好活着，二是尽可能让自己的生命有一点价值。

但好好活着得着眼于“好好”，这两个“好”。

我私下认为一“好”是：知道自己为什么要活着。虽然“一个人出生了，这就不再是一个可以辩论的问题”（《我与地坛》），出生也许不是自己的主意，但好好活着得自己想清楚。史铁生为什么要活着？他想过“我为写作而活下来”，而又想到“只是因为我活着，才不得不写作”（《我与地坛》）。这些反复辗转的思考让他认识到“在科学的迷茫之处，在命运的混沌之点，人唯有乞灵于自己的精神”（《我二十一岁那年》）。

精神？人只有回归到自己的信仰殿堂里，才能看得见自己精神的微笑，也才能有单臂顶千斤的力量。

你觉得你成绩很差，没有了学习的动力？你觉得家里很穷，没有了跟命运叫板的勇气？你觉得你长得丑，没有了问鼎梦想的机会？错了，你把眼光全放在了信仰殿堂旁边的魔窟屋顶上，那里挂满的只是“欲望”，外在的衍生品，他们存在的目的是迷惑你，让你找不到自己的精神，也就找不到为什么要活着的答案了。别信他的，哪怕你的信仰殿堂里的精神才长出一小点幼芽，你就相信精神的力量。现在，睁开你炯炯有神的眼睛，迈开你矫健的步伐，张开你有无穷力量的臂膀，抓住宇宙的边缘，飞翔，你会看到：人人生而平等！

可是世事无常，我们每个人都无法预料，在我们经历前面的这些“风和日丽”之后，会不会有“狂风暴雨”在等着咱们；我们也都无法预料宠我们爱我们的双亲会不会一直陪着我们；更无法预料，今天努力完成了作业，明天考试会不会一塌糊涂。“无限的悲怆与有情，无限的荒蛮与惊醒……以及靠着无限的思问与祈告，去应和那存在之轮的无限之转”（《扶轮问路》）。“存在之轮的无限之转”啊，“存在之轮”是“物与我皆无尽也”，是恒常，是一定了的；“无限之

转”是“则天地之间曾不能以一瞬”，是变化的是无常的。活着是肯定的，命运已经发生了变化，暂且不说变好变差全随个人修化，单说这命运变了我们唯一的办法就是爱他。

史铁生在《好运设计》中给设计了非常完美的命运，可是他却说：“没有了阴晴圆缺，没有了潮汐涨落，没有距离便没有了路程，那是什么呢？很明白，那是死亡。”我们说过要好好活着，活着的死亡可比死了的活着要痛苦许多。所以，碰到顺畅如意的命运我们爱他，碰到“不可心”的命运，我们更要爱他。在爱自己命运的同时，把我们爱命运的感悟化成春风去温暖在坎坷路上辗转的人们，我们所经历的或好或孬的生活就成了我们爱众生的财富了。史铁生就是这样的人，二十一岁后，在轮椅上和命运几次谈判几次肉搏，挣扎着感受亲情、友情、爱情的滋养，他笔耕不辍，就是要把他爱命运的感悟化成缕缕春风吹去我们心头对命运的埋怨。他是爱众生的，他已经在命运的旅途中成功的升华了自己。

说了这许多，知道为什么要你看《我与地坛》了吗？

生命对我们每个人来说，是父母亲没有和我们商量就给了我们的，但生命的品质得靠我们自己去锻造，如果还找不到让自己的生命有实实在在的价值理由，多读点书也许就能找到了。总之，爱自己的命运，爱大家的命运！